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黑政办发〔2020〕5号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黑龙江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管理 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市（地）、县（市）人民政府（行署），省政府各有关直属单位：

《黑龙江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管理办法（试行）》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3月13日

黑龙江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 管理办法（试行）

为发挥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作用，规范基金管理，帮助中小企业纾困解难、稳岗促就业，特制定本办法。

一、主要目的

设立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引导和带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放大基金作用，合力帮助中小企业解困、稳岗、扩就业，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二、运行原则

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的原则。发挥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对金融资本、社会资本的引导、撬动作用，促进企业和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按市场规则合作，形成倍数效应，帮助中小企业摆脱困境。

救急解困的原则。重点支持吸纳就业人数较多、暂时遇到资金困难的中小企业，以及稳岗、扩就业任务重的中小企业。

快捷简便的原则。按照“容缺”受理原则，优化审批，简化流程，特事特办，难事快办，确保中小企业快受益、多受益。

公开公平的原则。坚持阳光操作、公平参与，保证企业平等

享受政策红利。

协同联动的原则。坚持稳企与稳岗并重，加大部门之间、省市县之间的协同，强化基金与专项资金联动，财政政策与金融、产业、就业等政策联动，形成合力。

三、使用方向

重点支持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文化旅游、交通物流等行业困难企业；重点支持吸纳就业多、资金暂时遇到困难制造业中小企业；重点支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解困；重点支持高校毕业生等创新创业。

四、运行方式

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由省财政厅负责管理，在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管理使用工作专班指导下开展工作。对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中没有专项用途的，重点用于担保贷款风险补偿和企业复工复产综合保险保费补贴等，撬动银行放大贷款规模，降低企业复工复产风险；已有专项用途的，按资金来源“砍块”，由主管部门按稳企稳岗要求提出使用意见。主要采用以下三种运行方式：

（一）贷款担保及再担保风险补偿。对给中小企业贷款担保发生损失的融资担保及省级再担保机构给予风险补偿。发挥各级各类担保机构和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的作用，支持担保机构与银行合作，撬动银行放大对中小企业的贷款规模。引导商业银行降低企业贷款利率和担保公司降低担保费率，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省

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省银保监局负责协调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落实贷款规模。通过设置赔付额度限制等措施，引导合作银行、融资担保机构及省级再担保机构控制风险。银保监机构、审计机关对基金的使用过程及结果实施监督，强化企业贷款诚信记录作用，防止企业发生道德风险。

(二) 补助激励。对符合政策支持条件的企业给予补助。包括：交通运输业稳岗及新增就业补助，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创新创业补助，企业吸纳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公益性岗位补助和贫困劳动力补助，农民劳务输出交通费补助和企业用工补助，企业复工复产综合保险保费补贴等。

(三) 周转金借款。对暂时面临资金困难的中小微企业续贷提供应急周转支持，避免资金链断裂。

五、工作程序

(一) 担保贷款及风险补偿金工作程序。由市县政府向省级有关主管部门推荐担保贷款重点支持企业名单；省级有关主管部门按基金使用方向、范围审核提出重点支持企业名单，推荐给银行和担保机构；银行和担保机构依据推荐名单按市场化原则，简便快捷地履行贷款和担保程序。银行出现不良贷款损失时，担保机构应按约定履行代偿责任，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依据担保机构及省级再担保机构申请兑现风险补偿资金。

(二) 补助激励资金工作程序。符合相关政策的中小企业向市县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申请，经市县政府有关部门审核并报省级

主管部门审核后，由省级财政部门会同省级主管部门履行审批程序后拨付资金。

(三) 周转金借款工作程序。省级财政会同工信部门将周转金借款拨付给各市(地)，各市(地)工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委托专门代理机构运作。中小微企业向专门代理机构申请周转金借款，专门代理机构办理中小微企业续贷倒贷应急周转借款并按时收回。

六、基金政策期限

基金政策实施期限为：发文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

市县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管理参照本办法执行。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3月13日印发

黑龙江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文件

黑龙江省财政厅

黑金发〔2020〕12号

关于印发《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 担保贷款风险补偿实施办法 (试行)》的通知

各市(地)人民政府(行署),中省直各有关部门,省内各
银行机构、融资担保机构:

按照《黑龙江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管理办法(试
行)》有关工作要求,经省政府同意,现将《省级中小企
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风险补偿实施办法(试行)》印发给
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风险补偿
实施办法(试行)

(此页无正文)



2020年3月24日

黑龙江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年3月24日印发

共印200份

附件

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 担保贷款风险补偿实施办法

(试行)

按照《黑龙江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为切实用好担保贷款及再担保风险补偿政策，引导和带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合力帮助中小企业解困、稳岗、扩就业，特制定本办法。

一、重点支持对象

重点支持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文化旅游、交通物流等行业困难企业以及吸纳就业多、资金暂时遇到困难的制造业中小企业。中小微企业划型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个体工商户参照划型。

重点支持对象实行名单制管理。市县有关部门按要求归集有融资需求的企业名单，并参考征信、司法等部门的评定结果进行初步筛选，归口上报省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省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发挥作用，严格按照重点支持对象范围审核提出重点支持企业名单，汇总后报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全时接收，按日推送给银行和担保机构，同时推送给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黑龙江银保监局、省财政厅。金融管理部门依据金融机构自行申报情况组织落实贷款规模。

二、贷款有关要求

银行机构从名单中选择确定支持企业，原则上，中型企业单笔新增贷款不超过 1000 万元，小型企业单笔新增贷款不超过 500 万元，微型企业单笔新增贷款不超过 200 万元。贷款投放期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贷款性质为流动性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利率不超过最近一次公布的一年期 LPR（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100 个基点。银行自主选择担保机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采取免抵押信用反担保的方式见贷即保，年化担保费率按照 0.5%收取，简便快捷地履行贷款和担保程序。鼓励省内其他融资担保机构提供相同性质的服务。

三、风险补偿方式

坚持风险共担原则，建立“政银担”分险机制。省级财政部门、融资担保机构、辖内贷款银行总行或省行签署《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风险补偿合作协议》，风险补偿采取“单笔赔付、总额限制”的方式。“单笔赔付”是指单笔贷款确认为不良时，风险补偿资金、贷款银行、融资担保机构按照 7:2:1 的比例分担，风险补偿资金承担部分先由融资担保机构代偿，再向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申请补偿。“总额限制”是指以辖内贷款银行总行或省行为单位，对 2020 年完成普惠型小微企业“两增”目标的，按照贷款总额的 10% 确定赔付上限；对 2020 年未完成“两增”目标的，按照贷款总额的 5% 确定赔付上限。当风险补偿资金赔付达到上限时，即终止补偿。融资担保机构要加强与省级再担保机构合作，争取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支持。省政府将对成绩突出的金

融机构和担保机构予以奖励。

四、责任部门分工

(一)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会同省财政厅牵头组织落实担保贷款风险补偿政策，会同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黑龙江银保监局协调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落实贷款规模，负责推动融资担保机构加强与贷款银行合作。

(二) 省财政厅：会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组织落实担保贷款风险补偿政策，负责省级担保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的筹集、拨付、管理。

(三) 黑龙江银保监局：会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协调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落实贷款规模，负责贷款投放的跟踪推进、调度分析和按日统计监测。

(四) 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会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黑龙江银保监局协调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落实贷款规模，负责对贷款投放利率的监测。

(五) 省发改委、工信厅、科技厅、住建厅、农业农村厅、交通厅、商务厅、文旅厅：负责审核并推送分管领域的中小企业（包括符合划型标准的个体工商户）申请担保贷款企业名单。

黑龙江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黑龙江省财政厅 文件
中国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

黑金发〔2020〕26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省级中小企业
稳企稳岗基金贷款风险补偿工作的
通知

省直有关部门、合作银行、融资担保机构：

为进一步做好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贷款风险补偿工作，按照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管理使用工作专班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拓宽重点支持企业推荐渠道

银行、融资担保机构可汇总推荐企业名单，由省级财政和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分别提供给省级有关主管部门审核认

定后纳入全省重点支持企业名单（以下简称“企业池”）。银行、融资担保机构要确保所推荐企业信息填报的完整性。

二、扩大重点支持企业范围

将取得村民委员会或乡镇政府出具证明从事种养殖等农业生产的返乡农民工以及具备工商注册登记的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农业适度经营主体的流动资金贷款，以及纳入“企业池”的小微企业（包括个体工商户）以企业主个人名义取得用于企业生产经营的贷款纳入重点支持企业范围（企业主限定为法定代表人或工商注册登记股份占比最大的个人股东，企业需提供该笔贷款用于本企业经营且该企业对该笔贷款负有偿还责任的承诺）。

三、落实对银行机构监管容忍政策

辖内银行机构要认真落实《中国银保监会黑龙江监管局关于进一步落实监管容忍政策 加大疫情期间金融支持力度的通知》（黑银保监发〔2020〕3号）有关要求，对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中已尽职但出现风险的项目，在无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前提下，可免除相关人员责任，以保护基层经营单位和授信审查审批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激发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内生动力。同时，各银行机构自身应对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制定容缺受理、尽职免责、考核激励、内部申诉等相关制度，明确对经办相关业务产生不良的分支机构及从业人员尽职免责认定标准和免责条件，并将授信流程涉及的人员全部纳入尽职免责评价范围。

四、提高担保贷款在对金融机构考核奖励时的权重

强化激励机制，将银行、融资担保机构支持中小微企业担保贷款情况作为重要因素在设置考核指标时给予较大权重，有针对性地对金融机构进行激励和约束。将4月1日以来银行机构对“企业池”中企业发放的流动性资金贷款不需要担保和风险补偿的也纳入统计范围，统计数据不计入风险补偿基数，贷款规模、利率不受《黑龙江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管理担保贷款风险补偿实施办法（试行）》（黑金发〔2020〕12号）有关要求限制。

五、优化业务报表报送流程

将黑龙江银保监局《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投放情况表》和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使用基金发放的优惠贷款情况表》整合为《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贷款投放情况表》，融资担保机构继续报送《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担保业务开展情况表》。银行机构和融资担保机构于每周六12时前将报表电子版报送至省地方金融监管局邮箱hljfund119@163.com，数据时点为截至每周五（联系人：刘明，电话：82802053）。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财政厅会同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黑龙江银保监局联合组成调研推进组，对银行、融资担保机构落实担保贷款政策情况进行指导推动。请各银行机构、融资担保机构及时将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及相关建议向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反馈。

专此通知。

- 附件：1. 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贷款投放情况表
2. 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担保业务开展情况表



2020年4月29日

附件 1

银行机构填报说明

一、填报要求

1. 本报表统计范围仅限于在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推送名单内、已签订三方协议的贷款。
2. 各银行机构每周报表统一按照“周报表-机构名-数据日期”命名，如“周报表-工行-0403”。
3. 各银行机构不得改动报表格式，不得自行增加sheet页，不得合并拆分单元格，即一个单元格一条记录。
4. 本报表“是否纳入担保代偿”“企业所在地”、“所属行业”、“企业划型”、“贷款利率”、“贷款期限”项目均已设置备选项，各银行机构应从备选项目中选择填报，不得自行填写内容。
5. 本报表填报的是截至数据时点累计授信和投放贷款情况，如尚未授信和投放贷款，可报送空表，并在文件名最前方加入“（空表）”字样；如本周无新增授信或投放，仍需按上周情况填报，并在文件名最前方加入“（无变化）”字样”。
6. 企业名称栏目要逐一列出企业工商营业执照上全称，不得随意更改或使用简称。
7. 报表填列的金额必须为数值型。
8. 个体工商户相关指标填写汇总数。

二、主要指标解释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依法登记的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代码标识。是一组长度为18位的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身份识别的代码。
2. 企业分类：按工信部标准，从备选项中选择。
3. 企业划型：分为中/小/微型，从备选项中选择。
4. 新增：指对新客户发放基金担保贷款或对存量客户新发放基金担保贷款。
5. 续贷：指对存量客户到期流动资金贷款以基金担保贷款模式续作。
6. 贷款利率：分为不高于近期LPR（含）/近期LPR加50个基点以内（含50）/近期LPR加50—100个基点（含100）三种情况，从备选项中选择。
7. 是否纳入担保代偿：采用7：2：1风险分担模式的担保贷款。选择“是”，未采用的选择“否”
8. 贷款期限：分为3个月以内（含3）/3-6个月（含6）/6-9个月（含9）/9-12个月（含12）四种情况，从备选项中选择。
9. 推送序号：即省金融监管局推送的担保贷款风险补偿项目申报汇总表中的“推送序号”，如14a0001。

附件 2

融资担保机构填报说明

一、填报要求

1. 本报表统计范围包括省级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中，担保业务办理实际情况。填报担保额时，不考虑银行是否放款。
2. 各融资担保机构每周报表统一按照“周报表-机构名-数据日期”命名，如“周报表-鑫正-0403”。
3. 各融资担保机构不得改动报表格式，不得自行增加sheet页，不得合并拆分单元格，即一个单元格一条记录。
4. 本报表“企业所在地”、“所属行业”、“企业划型”、“合作银行”项目均已设置备选项，各融资担保机构应从备选项目中选择填报，不得另行填写内容。
5. 如本周无新增授信或投放，仍需按上周情况填报，并在文件名最前方加入“（无变化）字样”。
6. 企业名称栏目要列出企业工商营业执照上全称，请勿随意更改或使用简称。

二、主要指标解释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依法登记的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代码标识。是一组长度为18位的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身份识别的代码。
2. 企业分类：按工信部标准，从备选项中选择。
3. 企业划型：分为中/小/微型，从备选项中选择。
4. 推送序号：即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推送的担保贷款风险补偿项目申报汇总表中的“推送序号”，如4a0001。
5. 风险情况为出现代偿风险时填报，未出现风险无需填报。

表 1 中央企业所属上市公司财务数据及经营情况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备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归母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归母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归母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1	中国石化	10000	6000	4000	2000	1500	1500	0	0	1500	1500	0	0	1500	1500	0	0
2	中国石油	12000	7000	5000	2500	2000	2000	0	0	2000	2000	0	0	2000	2000	0	0
3	中国海洋石油	8000	4500	3500	1800	1500	1500	0	0	1500	1500	0	0	1500	1500	0	0
4	中国铝业	6000	3500	2500	1200	1000	1000	0	0	1000	1000	0	0	1000	1000	0	0
5	中国稀土集团	4000	2500	1500	700	600	600	0	0	600	600	0	0	600	600	0	0
6	中国黄金	3000	1800	1200	500	400	400	0	0	400	400	0	0	400	400	0	0
7	中国有色	5000	3000	2000	900	800	800	0	0	800	800	0	0	800	800	0	0
8	中国有色矿业	7000	4000	3000	1300	1100	1100	0	0	1100	1100	0	0	1100	1100	0	0
9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	9000	5000	4000	1700	1500	1500	0	0	1500	1500	0	0	1500	1500	0	0
1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	11000	6000	5000	2200	1800	1800	0	0	1800	1800	0	0	1800	1800	0	0

附件 4

省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 暖企惠民政策在行动

【画外】

为应对疫情影响，省政府设立了 100 亿元的中小企业稳企稳岗基金，支持援企稳岗扩就业，帮助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基金将重点用于担保贷款风险补偿，主要是通过建立政府、银行和担保机构的风险分担机制，有效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一问】

请问担保贷款风险补偿政策对企业有什么好处？

该政策主要有企业受益面广、贷款额度高、利息保费低、放款速度快四大亮点，可以让企业放心贷、舒心贷、轻松贷。

企业受益面广。此项政策主要面向省内资金遇到困难的广大中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

贷款额度高。原则上，中型企业单笔新增贷款可达 1000 万元，小型企业单笔新增贷款可达 500 万元，微型企业单笔新增贷款可达 200 万元，个体工商户参照中小微企业划型并享受相关政策。

利息保费低。银行和担保机构合作向中小微企业提供期限不超过一年，实行优惠利率和担保费率的流动资金贷款。

放款速度快。银行普遍优化了工作流程，提高了放款审批效率。此外，担保机构均采取免抵押信用反担保的方式“见贷即保”。

【二问】

能说说什么样的企业可以申请担保贷款吗？

此项政策主要面向受疫情影响、暂时遇到资金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以及取得村民委员会或乡镇政府出具证明从事种养殖等农业生产的返乡农民工、具备工商注册登记的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农业适度经营主体，是一项惠企惠民的好政策！

【三问】

那要如何申请呢？

现在让我们一起来看看到底如何进行申请吧。

为了让您少跑腿，我们优化了办理方式，为您提供了便捷服务。您可直接到域内各银行营业网点申请担保贷款，银行经评价同意贷款后，将由银行联系担保机构为您提供担保，根据您的意愿和企业情况，也可采取非担保形式办理贷款。此外，您也可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沟通，他们会积极帮助您协调办理贷款事宜。

富锦市稳企稳岗基金担保贷款风险补偿金 政策宣传咨询电话

富锦市财政局	张福祥	13945434188
富锦市发改局（金融办）	赵希峰	13846101585
农发行	王璐雨	15765428567
工商银行	姜永波	13555422009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王海龙	18246381989
邮储银行	杨殿龙	15331963696
中行	刘 粟	15636462111
农行	张庆宇	18845436567
富锦幸福村镇银行	李维栋	15846873969
建行	王振程	13555029006
龙江银行	王 纲	18324642567
哈尔滨银行	王伟光	13763631486

省暖企惠民政策宣传片成片